

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續編第十九輯  
沈雲龍主編

各國約章纂要

勞乃宣編

文海出版社

有限公司

印行

西國弱草  
纂與七齊  
垣錄一齊

石渠寶笈  
續編  
卷之四  
明  
十  
卷

[www.docsriver.com](http://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sriver.com](http://www.docs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宣传广告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sriver.com](http://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泰西通盟以來所爲約章頒於官者皆國自爲篇保定始有類編之刻旣而天津復有類纂之刻端緒浩眇不可猝尋光緒十有七年東南之仇天主教者數起始於蕪湖江漢之間騷然而動舌人往復訟言日滋吾友勞先生王初方宰吳橋因舉約章之涉於內地者纂其要略備州縣循覽易曉分游歷傳教商務爲三而附以儀文法禁諸雜條復述海外邦域教術及盟於中國所始各一篇凡八卷作舟受而讀之曰作易者其有憂患乎交狎於所游性安於所習見侏僂睚眦而驚利奪威詘而怒施以所不習之說而哂此氓之情而鬪訟釁亂之所起也事蹶變亟長民者內無所恃外無所衷非憍而從則嫉而激動靜不協患乃益生得是書而究之然後

朝廷之所以仁育而義正者物爲之度事爲之防若是其至也許其游則節傳以達之許其賈則符驗以限之有不率教官從而治焉許其教之行於中國而亦未嘗強民以必從也盟府所藏粲焉畢備亦患於忘廢而已又奚慮其無術乎雖然書之所具者法也官是邦也客主相雜意氣相疑奉尺寸之約忠信以喻之篤敬以持之使舉廓然於並育不害之意而莫以撓吾治也居則有以弭乎其隙而民不爭變則有以鎮乎其猝而民不犯若父母之於其子令之而行禁之而止則非是書之所能具者矣光緒十有七年冬十一月績溪邵作舟序

各國約章纂要凡例

一 通商以來各國條約皆刊刻通行嗣保定有條約類編之刻分別門類以便檢尋天津有約章類纂之刻附入章程成案以資考鏡洵足為洋務之圭臬矣顧中外交涉有通商口岸與內地之別事則口岸多而內地少地則口岸少而內地多且口岸知洋務者多內地知洋務者少諸書備列全約卷帙稍多口岸內地包括在內內地官幕不熟洋務者尙覺繙閱不易今摘取約章之專涉內地者纂為一編附以章程成案名曰各國約章纂要誠知不免挂漏而意取簡要於內地州縣未始無小補也

一 內地交涉以游歷傳教及內地商務為三大端輯為三卷他若交

際儀文優待保護法禁獄訟等類雖不專指內地而亦有內地不可不知者採其要者爲雜條三卷

一類編類纂皆以各國立約年月爲首全書之綱也此編雖簡而綱領不可不具輯各國立約年表爲卷首類編首英國以道光江甯和約爲始也類纂首俄國以康熙黑龍江和約爲始也今從類纂一類編於各國條約有一款字句全同者後見者但書其目註曰同某約第幾款其稍有異同者擇其詳者錄之餘亦但書其目於目下註明異同字句以省繁冗類纂則皆錄全文今略仿類編例而註其異同於所錄一款之後以便觀覽

一各國所立之約有曰和約者有曰條約者有曰會議條款者有曰



修好條規者有曰通商章程者類纂統稱條約章程列於每門之前頒行之章程通行之成案則附於每門之後今仿坊刻律例之式分爲兩層約章及章程列於下成案附於上俾檢閱較易

一類纂所錄以光緒十一年爲斷是編以光緒十六年爲斷十二年後續訂約章類纂所未錄者今以次編列其章程成案採諸類纂者居多間有未備考錄檔案以補之

一類纂於章程成案有考訂發明之處附以案語者採入上端目之曰類纂原案間有竊附己意者以謹案別之

一各國之所在邦交之所起天主耶穌教之本末皆不可不知作各國述略立約緣起西教源流各一篇附錄於後並繪地球圖大略

附之

一是編纂錄皆賴同人之力同輯者爲曲阜孔慶霽晴甫餘杭章承  
保受生祁門洪壽彭述軒清苑吳汝舟少堂秀水陶保廉拙存錢  
塘鮑德名麓書黟胡彭壽紹錢例得備書

光緒十七年七月桐鄉勞乃宣玉初識

各國約章纂要目錄

卷首

各國立約年表

卷一

游歷

卷二

傳教

卷三

內地商務

卷四

雜條上

卷五

雜條中

卷六

雜條下

附錄

各國述略

立約緣起

西教源流

各國約章彙要卷首

各國立約年表

康熙在尼  
二十布楚  
八年議定  
黑龍江和

俄
英
噶 哪 典 喘
美
法
德 <small>即布</small>
丹
蘭 荷
亞 尼 巴 斯 日
比
義
奧
本 日
魯 秘
西 巴
牙 荷 葡
程 章 共 通

各國立約年表

道光  
二十

七 年	五 十 年	乾 隆	條 十	界 一	克 約	定 圖	恰 議	日 克	初 在	九 月	五 年	正 九 月	七 月	七
條 約	圖 市	議 定	條 十	界 一	克 約	定 圖	恰 議	日 克	初 在	九 月	五 年	正 九 月	七 月	七

七月  
二十

五月 伊梨 奏定 一日	元 年 二十	咸 豐 八 月		二 十 七 年	一 年
			廣 日 初 二	議 定 和 約	在 江 日
			三 條	三 條	三 條

至國正內甲表

巴黎通商章程七條

八年

四月五月十六日

日在日在

愛璉天津

城議議定

定和新約

約二十五

條五六款

月初在上

三日海議

在天定稅

津議則暨

定和通商

約十章程

五月五月初八日

日在日在

天津天津

議定議定

和約和約

三十四十

款十二款

月初和約

三日章程

在上遺補

商議六款

定稅在上

則暨海議

不詳



年十一 五 一二十 日 五	條十 五 九 款 續 約 條 續 約 議 定 議 定 京 都 京 都 日 在 日 在 初 二 十 一 十 月 九 月	二 條 款
在八二七 天日十月	十 款 條 約 續 增 議 定 京 都 日 在 十 二 九 月	通 商 定 稅 章 程 則 十 款 章 程 十 款
各 通 議 定 九 月		

各國通商年表

三

龍江 議勘 分東 界約 記	同治二月初四日 元年在京 議定 陸路 通商 章程 二十 款
津議 定和 約四 款二 十款 則商 通商 章程 十款	
通共 五款 章程	九月 議定 長江 通商 統共 七條 章程



四年

三夕

條記界西勘議塔日初九  
十約北分定城在七月

一 章 船 完 商 更 八  
條 程 鈔 納 船 定 月

款 十 約 定 日 初 九  
二 五 和 議 十 月

章 通 則 款 十 約 定 日 十 九  
程 商 監 稅 七 四 和 議 四 月

六年	五年
四月初七日 立約文 一	
	九款
	九章通則款十約定日十九 款程商盤稅五五和議八月

各國立約年表

五

改訂議定	京都	日在	十六	三月	八年	七年
條約增定都頓華美日初六 八條續議京盛國在九月						件
四和議六二七 十約定日十月						三

九年

陸路通商章程  
 第二款  
 八月  
 初九日  
 議定  
 布多  
 界約  
 三條  
 正月  
 十三日  
 議定  
 烏雅  
 里蘇  
 界約  
 第二款

各國立約年表

六

五款  
 稅則  
 暨通  
 商章  
 程九  
 款

十年

井有約記九月二十日議定塔爾巴哈臺界約三條

七月十九日議定修好規條十條通



年十三

行自各國立約年表

七

商程三章 十款中 關海日稅 則關日稅 本則關日稅 海關日稅 稅則關日稅

五月十三日 定會議 議事 條約 和約 十款

六年	三年	二年 六
		三條會烟六二七 端款議臺日十月
京都日十月 在 在 五月		
在京一日二十二月		
	六款工巴定日十十 款十條華古議三月	

七年  
議定  
改訂  
條約  
二十

續定  
條約  
四條  
另附  
條款  
四款

部議  
定續  
條約  
十條  
後款  
九章  
程七  
款七  
六月  
議立  
換續  
約展  
限憑  
單一  
件

天津  
客  
界  
在  
約  
年  
議

十八日  
在天津



日議	初三	九約	界條	換新	日互	初四	八條	五約	布多	定科	日議	初十	條約北 四界

各國立約年表

九年

	年十一	十年			
	初六	初五	條約	條約	條約
京都	倫敦	英國	日在	日在	日在
訂越	津會	在天	七月	七月	七月
款三	議專	定會	津議	在天	三月

先官

字那 正倭 又更 六段 路記 界道 國交 又兩 五條 八則 約文 約緬 議定 議定 東界 三月 環春 二十 重勘 六月 十條 專條 續增 條約 烟臺 護定	年十一	護定 烟臺 條約 續增 專條 十條	
	三月 二十 二日 在天 津議 定越 兩邊 界通 所章 程十 九款	南新 約十 款	條

各國立約年表

年十六

年十三

記界字  
牌兩

在 一 月 閏  
京 日 十 二

十 商 漢 續 條 務 兩 議 日 初 五  
條 務 粵 議 又 五 界 越 續 六 月

款 約 附 四 五 和 議 京 日 十 十  
三 專 款 十 約 定 都 在 七 月

卷首



古今各國立約年表

十一

條 六	條 專	增 續	約 條	定 烟	都 議